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晋城市财政局

晋市发改财金发〔2023〕40号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省发展改革委 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世界银行贷款 2023-2024 年规划备选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财政局，市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世界银行贷款 2023-2024 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晋发改外资发〔2023〕46号），转发给你们。请根据通知要求，对标对表国家和省、市“十四五”规划纲要等，按照贷款重点支持以下6个领域，即：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城市碳中和，绿色低碳工业园区，低碳、

可持续畜牧业发展，绿色航运走廊建设，结合本地实际，积极谋划有创新示范作用的项目进行申报。

各县（市、区）申报项目时，要明确项目实施单位和贷款偿还担保责任，严格审核项目的偿债能力，落实配套资金来源。请于2023年3月6日前将贷款申请文件、项目申报材料（达到项目建议书深度）、财政还款承诺函、项目申报信息表等材料联合报送市发改委、市财政局，以便审核汇总上报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积极争取列入规划备选项目，有效利用世行贷款，推动本地高质量转型发展。市、县级申报时需按财政部门管理程序通过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赠款管理系统中项目申报模块进行逐级申报。市直单位可直接报、市属企业可通过主管部门报。

联系人：市发改委财金科

窦建军 6999039

邮 箱：jcsfgwcmk@163.com

市财政局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张军雷 2065552

附件：《关于做好世界银行贷款2023-2024年规划备选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城市财政局
2023年2月15日



（此文主动公开）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15日印发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文件

晋发改外资发〔2023〕46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世界银行贷款 2023-2024 年 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省直各有关单位：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做好世界银行（以下简称“世行”）贷款 2023-2024 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为积极有效利用世行贷款，提高利用外资水平，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贷款重点支持领域

各市、省直各有关单位要紧密围绕“十四五”时期国家和

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高水平高质量做好世行新一期贷款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重点支持以下6个领域：

（一）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推动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高质量建设。重点支持国家公园及自然保护地统筹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有效途径，促进自然保护与社区发展。

（二）土壤污染综合防治。重点支持在后备土地资源丰富地区、土壤耕作层退化严重区域、国家主要粮食产区、大中城市周边主要蔬菜产区、设施农业集中区域开展土壤污染综合治理，加强土壤质量和固碳能力，促进农用地重金属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土壤环保产业发展及土壤绿色可持续发展。

（三）城市碳中和。重点支持项目城市及县城(县级市)落实《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助力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通过改进制度和投资框架，提升城市形态和空间布局，推广绿色公共建筑、市政服务和基础设施等绿色解决方案，以实现更高效的碳减排。优先使用世行结果导向型贷款工具。

（四）绿色低碳工业园区。重点支持工业园区制定绿色低碳转型规划和行动方案，落实《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强化工业领域减碳，助力地方产业集群低碳转型。通过编制符合地域特点的绿色低碳生态工业园区行动方案，为园区产业结构调整、构建绿色产业链、实现低碳转型和循环经济发展等方面提供指引；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和服务（如供水、供电、供热和

建筑等)绿色升级改造。优先使用世行结果导向型贷款工具。

(五)低碳、可持续畜牧业发展。重点支持试点省份推动畜牧业价值链绿色发展,降低畜牧业排放,增强畜牧价值链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提升草原生态可持续性和相关食品安全性。

(六)绿色航运走廊建设。重点支持港口和航运绿色高效发展,创建绿色航运示范走廊,探索特定贸易路线间的零排放解决方案,并建立包含零排放解决方案、财务激励、安全条例、监管措施的整体框架。

二、贷款项目组织谋划要求

请各市、省直各有关单位根据通知要求,对标对表国家和我省“十四五”规划纲要,按照“碳达峰、碳中和”相关部署,紧密围绕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国家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服务本地区和行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点任务,同时注重发挥贷款项目在推动改革发展和提供全球公共产品方面的创新示范作用,认真组织谋划备选项目。对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以及列入我省和行业重点发展规划的项目优先予以报送。请结合贷款支持的重点领域,明确项目实施单位和贷款偿还担保责任,严格审核项目单位和地方的偿债能力,落实配套资金来源,严格审核债务风险。项目申请和实施单位应对借用贷款具有较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贷款项目申报要求

请各市发展改革、财政部门和省直各有关单位于2023年3月10日前将贷款申请文件、项目申报材料（达到项目建议书深度）、各级财政还款承诺函、项目申报信息表等申报材料联合逐级报送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市、县级申报时需按财政部门管理程序通过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赠款管理系统中项目申报模块进行逐级申报。省直单位可直报、省属企业可通过主管部门报。

联系人：省发展改革委外资处 司晓峰 0351-3119508

邮 箱：xfgwztc2016@163.com

联系人：省财政厅国际处 王 娟 0351-4049315

邮 箱：36340195@qq.com

（电子版材料请分别发以上两个邮箱）

附件：世界银行贷款2023-2024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信息表



（此文主动公开）

附件

世界银行贷款2023-2024年规划备选项目申报信息表

序号	项目概况			企业概况			申请贷款金额 (万美元)	文件与手续概况 (有/无)					联系方式		备注	
	贷款使用 领域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人民币	项目建设内容	企业名称 (简介)	企业性质		项目所在地	土地使用许可证	环评批复	规划	项目建议书	财政逐级承诺函	其他		联系人 及职务
1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13日印发